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夏鼎先生的通 知, 获悉夏鼎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和解除质押手续。现将 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 分 分 人	质押股 数 (万股)	质押开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质押占 其所持 股份比 例	质押占 公司股 份比例	用途
夏鼎	是	1493	2019年 11月5 日	2019年 12月12 日	上海海海海 资产 理有限 公司	11.01%	2. 31%	融资
		1306	2019年 11月5 日	2020年 8月27 日		9. 63%	2. 02%	
合计	_	2799	_	_	_	20.64%	4. 33%	

2、本次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	解除质押股 数(万股)	质押开始 日	解除质押 到期日	质权人	解除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夏鼎	是	5600	2016年11月11日	2019年11月7日	国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41. 29%
合计	_	5600	_	_		41. 29%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561.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99%,累计质押股份为 475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3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35.08%。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和购回交易凭证;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明细表。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8日